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 CB(2)2901/05-06號文件
(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)

檔號：CB2/BC/5/05

《2006年防止殘酷對待動物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紀要

日 期 : 2006年7月21日(星期五)
時 間 : 下午2時
地 點 :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

出席委員 : 田北俊議員, GBS, JP (主席)
李華明議員, JP
蔡素玉議員, JP
王國興議員, MH
林偉強議員, SBS, JP

缺席委員 : 李卓人議員
吳靄儀議員
余若薇議員, SC, JP

列席秘書 : 總議會秘書(2)6
梁慶儀小姐

列席職員 : 助理法律顧問5
鄭潔儀小姐
高級議會秘書(2)3
余蕙文女士

經辦人／部門

I. 選舉主席

田北俊議員是出席會議的委員中排名最先的委員，
因此由他主持主席的選舉。

經辦人／部門

2. 田北俊議員請委員提名法案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人選。王國興議員提名田北俊議員，並獲李華明議員和林偉強議員附議。由於並無其他提名，田北俊議員獲選為法案委員會主席。

3.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(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)。

II. 下次會議日期

邀請公眾發表意見

4. 委員同意邀請議員參考資料摘要附錄II和III所列的團體、流浪牛之家、大嶼山愛護水牛協會，以及港九狗會有限公司就條例草案發表意見。席上同意，委員如欲邀請其他團體提交意見書，應通知秘書。

5. 委員亦同意應在立法會網站刊登通告，邀請各界提交意見書。

(會後補註：根據慣例，18區區議會亦會獲邀提交有關該條例草案的意見書。)

申報利益

6. 林偉強議員申報利益，表示他是港九狗會有限公司的名譽會長。

下次會議日期

7. 委員同意，法案委員會將於2006年9月26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45分舉行下次會議，與政府當局及團體會商。

III. 其他事項

8. 議事完畢，會議於下午2時06分結束。

議會事務部2
立法會秘書處
2006年9月26日

《2006年防止殘酷對待動物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第一次會議過程

日期：2006年7月21日(星期五)

時間：下午2時

地點：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

時間	發言者	主題	需要採取行動
000000 - 000139	田北俊議員 王國興議員 李華明議員 林偉強議員	選舉主席	
000140 - 000329	主席 王國興議員	下次會議日期	
000330 - 000645	主席 王國興議員 林偉強議員 蔡素玉議員	邀請公眾對條例草案發表意見的安排及將獲邀的團體	秘書會發出邀請信及在立法會網站刊登通告

議會事務部2
立法會秘書處
2006年9月26日